

(上接B002版)

虑未来房屋的价格变化趋势确定了房屋租赁价格，双方严格按照协议执行，公司每下一季度首月都会收到承租方的上季度租金。

(3)公司对外出租厂房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根据公司当时的战略决策，公司与吉林瑞能公司于2003年11月签订厂房租赁协议，2004年开始实施，于2006年签订的补充协议并在2013年华微电子转让吉林瑞能股权时确认，补充协议有效期限延长至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后的第15年。根据双方约定及多年合作，协议正常执行期限至今尚未到期。

公司募投项目为8英寸产品生产基地，新产线设备对芯片厂房的净化配套、环境建设、动力配置等级要求极为精准，原用于出租的厂房建成时间较长，配置与新产线需求差异较大，公司筹划新产线生产基地时决定采用全部按8英寸产品的配套标准新建厂房的建设方案。

公司正在进行的5寸6寸产品扩产技改项目主要包括对现有生产设备进行改造并添置关键工序设备从而达到提升设备性能，提高产能的目标，目前公司自用厂房空间能满足生产需要。

(4)公司与吉林瑞能半导体有限公司交易情况说明

2003年11月，公司与飞利浦电子中国有限公司与计划在吉林高新区成立一家合资公司——吉林飞利浦半导体有限公司，2004年2月21日该合资公司成立，注册资本为1500万美元，其中公司出资6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0%；飞利浦电子中国有限公司出资9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60%。吉林飞利浦半导体有限公司(因外资股东变更，股东飞利浦电子中国有限公司变更更为恩智浦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名称变更为吉林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开发、设计、生产、市场开发及销售半导体产品及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

2013年11月14日，经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吉林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40%的股权转让给恩智浦有限公司(NXP B.V.，以下简称“恩智浦”)，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退出对吉林恩智浦的股权投资，吉林恩智浦将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因公司退出对吉林恩智浦(现公司名称为吉林瑞能半导体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公司与吉林恩智浦就有关厂房租赁交易及工业气体供气交易等事宜协商一致，将原《租赁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的第15年。本次股权转让及厂房租赁、工业气体供应等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吉林瑞能半导体有限公司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未在该公司担任职务。

综上所述，公司与吉林瑞能厂房租赁业务未构成关联交易，房租定价公平且严格执行合同约定。公司上述厂房租赁业务已按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租赁收入并将折旧计入租赁成本。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取得华微电子与吉林瑞能的房屋租赁协议、补充协议等文件，核查租赁合同条款、租金定价条款及租赁有效期；

(2)抽查华微电子房租收款单据、房租发票等原始单据核查收入确认和回款真实性；

(3)实地走访观察，确认该厂房处于吉林瑞能正常生产经营使用状态；

(4)检查股权转让相关资料并从网络公开渠道查询对比确认华微电子公司与吉林瑞能公司不存在股权关系，华微电子董监高人员未在吉林瑞能公司任职。

经核查，我们认为华微电子向吉林瑞能公司出租厂房不构成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会计处理能反映实质情况且符合准则相关规定。

6.公司期末固定资产8.72亿元，同比减少15%，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业务及产品构成，分别列示各产品对应的固定资产分布区域和配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的设计产能、实际产能、投资总额、建设周期、产生的收入、产能利用率、原值和净值等；(2)结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及公司的产品产能设计和利用情况，分析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固定资产与产生收入的匹配情况，明确公司的固定资产与行业其他公司是否一致，并解释存在差异的原因；(3)自查并核实公司各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产生的收益情况等，是否存在减值未减值的情况。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逐项核查并发表意见，说明履行的审计程序是否审慎、充分。

回复：

(1)固定资产分布区域和配置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	产地(片)	产能(片)	产能利用率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产品收入
双极产品系列	96.00	7875	82.03%	52,244.61	12,226.01	28,402.18
整流产品系列	156.00	120.32	77.13%	59,010.85	22,354.02	49,433.19
MOS产品系列	84.00	8326	99.05%	110,154.09	52,587.16	81,011.25
合计	336.00	282.27	84.01%	221,409.55	87,171.3	158,846.62

上表可以看出，为迎合市场需求的变化，抓住发展机遇，公司经过几年的产品结构调整，产品重心已经从原来应用于电源领域的双极及整流系列产品为主，转型到应用于变频家电领域MOS系列产品的产品制造上。

公司整体的产能结构经过扩产改造逐步得到优化和提升，为后续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2)行业固定资产与收入的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销售收入	固定资产价值	固定资产收入比率
士兰微	311,057.38	286,918.87	1.08
扬州扬杰	200,70.50	99,850.7	2.01
捷捷微电	67,399.71	37,115.71	1.82
平均值	165,648.56	87,167.18	1.90

上表列示的固定资产及销售收入的对比数据可以看出，公司的固定资产价值与创造的收入的比例与行业水平保持一致，比较合理。

(3)公司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内控要求，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维护和保养，对老设备及时进行更新改造，确保固定资产处于最佳运行状态，为生产经营提供保障。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和评价，截止2019年底，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可取正常生产经营收益，不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了解和测试了管理层与固定资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取得公司固定资产台帐，检查固定资产具体存放区域及使用情况记录，复核相应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3)抽查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维护保养、更新改造的计划、执行情况的记录和表单资料；

(4)我们实地勘察了相关固定资产，并实施了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等问题，以及负债率等情况；

(5)取得同行业固定资产及收入数据，对比分析公司固定资产与收入匹配的合理性；

我们认为履行的审计程序是审慎、充分的，经核查，公司固定资产全部用于半导体产品生产经营，截止2019年底，公司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

7.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为1.34亿元，较期初数4439万元，增加9279万元，增加比例226.04%。请公司补充披露：(1)请分账龄列示期末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包括对象、事项、金额及占比、账龄、与应收账款对象历史款项往来情况，说明款项是否存有减值风险，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2)2019年8月，公司与深圳市稳微电子有限公司同意终止互相对有关联子公司的股权，即深圳稳微同意将其持有的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35.54%股权转让给华微电子，对应回购电子持有的上海稳微30%股权转让给深圳稳微，对应回购电子持有的上海稳微30%股权转让给深圳稳微。

本次关联交易事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3)转让广州华微电子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处置子公司名称	转让时间	股权转让价款	交易对方名称
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9/10/24/1	3,000.00	珠海优特精密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华微原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于2019年10月转让给珠海优特精密发展有限公司。

近几年广州华微经营一直没有起色，连年亏损，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公司进行业务整合，出售广州华微。

珠海优特精密发展有限公司有意向在芯片封装测试等高新技术产品领域进行布局，寻找该领域内具备一定生产规模和市场资源的收购对象，广州华微将珠海优特的收购条件，双方达成收购协议。

本次关联交易事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3)转让广州华微电子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平均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华微电子	139,586.35	35,552.20	92.96
2017年	163,489.03	38,341.46	85.60
2018年	170,926.23	42,812.36	91.42
2019年	165,648.56	44,392.06	97.82

上表列示的固定资产及销售收入的对比数据可以看出，公司的固定资产价值与创造的收入的比例与行业水平保持一致，比较合理。

(3)公司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内控要求，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维护和保养，对老设备及时

进行更新改造，确保固定资产处于最佳运行状态，为生产经营提供保障。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和评价，截止2019年底，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

使用状态，可取正常生产经营收益，不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了解和测试了管理层与固定资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

运行有效性；

(2)取得公司固定资产台帐，检查固定资产具体存放区域及使用情况记

录，复核相应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3)抽查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维护保养、更新改造的计划、执行情况的记

录和表单资料；

(4)我们实地勘察了相关固定资产，并实施了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

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等问题，以及负债率

等情况；

(5)取得同行业固定资产及收入数据，对比分析公司固定资产与收入匹配

的合理性；

我们认为履行的审计程序是审慎、充分的，经核查，公司固定资产全部

用于半导体产品生产经营，截止2019年底，公司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

用状态，不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

7.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为1.34亿元，较期初数4439万元，增加9279万元，增加比例226.04%。请公司补充披露：(1)请分账龄列示期末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包括对象、事项、金额及占比、账龄、与应收账款对象历史款项往来情况，说明款项是否存有减值风险，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2)2019年8月，公司与深圳市稳微电子有限公司同意终止互相对有关联子公司的股权，即深圳稳微同意将其持有的广州华微电子有限公司35.54%股权转让给华微电子，对应回购电子持有的上海稳微30%股权转让给深圳稳微，对应回购电子持有的上海稳微30%股权转让给深圳稳微。

本次关联交易事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

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战略。

(3)转让广州华微电子的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平均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华微电子	139,586.35	35,552.20	92.96
2017年	163,489.03	38,341.46	85.60
2018年	170,926.23	42,812.36	91.42
2019年	165,648.56	44,392.06	97.82

上表列示的固定资产及销售收入的对比数据可以看出，公司的固定资产价值与创造的收入的比例与行业水平保持一致，比较合理。

(3)公司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内控要求，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维护和保养，对老设备及时

进行更新改造，确保固定资产处于最佳运行状态，为生产经营提供保障。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和评价，截止2019年底，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

使用状态，可取正常生产经营收益，不存在应减值未减值的情况。

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了解和测试了管理层与固定资产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

运行有效性；

(2)取得公司固定资产台帐，检查固定资产具体存放区域及使用情况记

录，复核相应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3)抽查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维护保养、更新改造的计划、执行情况的记

录和表单资料；

(4)我们实地勘察了相关固定资产，并实施了监盘程序，以了解资产是否

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是否存在工艺技术落后、长期闲置等问题，以及负债率

等情况；